

##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09年8月28日在万柳亿城中心召开，公司实有监事3名，参加会议监事2名，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王京虹女士因公务未参加此次会议。会议由李新宜女士主持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2009年半年度报告

2009年半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,656.10万元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,263.77万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全面地披露了2009年上半年公司的重要事项，有利于投资者更准确地理解公司的战略思路，把握公司发展动向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。

### 二、关于向浦发银行大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

公司以万城华府H区会所为抵押物，向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申请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80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二〇〇九年八月三十一日

